



##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12-042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2年11月14日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过了2012年11月9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收到表决票7张,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鉴于控股子公司上海金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良好的资产状况和偿债能力,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其提供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的新增担保。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名同意,0名反对,0名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12年11月30日在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三新公路207号召开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事宜详见公告《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名同意,0名反对,0名弃权。)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12-043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决定召开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11月30日(星期五)下午1:30(会期半天);

2、股权登记日:2012年11月27日(星期三)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三新公路207号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现场投票

6、会议出席对象:

①凡2012年11月27日(星期三)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股东不能亲自出席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②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和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除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在会议前两天内进行登记(股东登记表见附件2)。

4、现场登记时间:2012年11月30日下午1:00-11:30。

5、现场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三新公路207号。

四、其它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与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姜欣、夏文超

3、联系电话:021-62376199

传真:021-62376089

4、公司办公地址:上海市虹桥路2272号虹桥商务中心3楼L座 邮编:200336

五、具体行车路线(人民广场出发):

人民广场→沪闵高架→沪杭高速→G1501 郊环(御农方向)→塔汇出口下高速→塔汇出口下高

左转→塔汇路三新公路右转→公司会场。

人民广场→延安路高架 虹桥机场方向)→G25 高速→G1501 郊环(御农方向)→塔汇出口下高速→塔汇路左

转→公司会场。

人民广场→沪闵高架→沪杭高速→石湖荡出口→石湖荡镇→塔汇路口→塔汇路三新公路左

转→公司会场。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体)公司出席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 受托人持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注册号): 受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日期: 受托人身份证号:

附件2:

股东登记表

截至2012年11月2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本人(体)公司持有华丽家族600503股票,现登记参加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注册号): 股东帐号:

持有股数: 日期: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12-044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金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叠房产”)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截至本公告日止,公司对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26,000万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截至本公告日止,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基本情况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2年11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按持有的股权比例对控股子公司金叠房产提供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的新增担保。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201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5.65%。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金叠房产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南汇(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其51%和49%的股份,金叠房产注册资本为55,500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瞿溪路968弄1号204室,法定代表人为王伟林,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室内装潢工程,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停车场(库)经营。截至2012年9月30日,金叠房产总资产总额为17742.11万元,负债总额为94204.60万元,净资产为83207.5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按公司所持金叠房产的股权比例)

2、担保期限:自签订担保合同之日起1年

3、担保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

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将具体负责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在具体担保事项发生时将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上述担保额度内的担保事宜。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26,000万元,全部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1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3.56%,无逾期对外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金叠房产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资产负债率处于可控范围,并有足够的偿债能力,董事会同意公司按持有的股权比例对金叠房产提供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的新增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上海金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410 证券简称:广联达 公告编号:2012-024 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关于北京辖区上市公司的股东、关联方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的通知》(京证公司发[2012]182号)要求,就公司及其股东、关联方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了清理和自查,包括自公司上市至今已完成和尚未完成的承诺事项。现就仍在履行中的相关承诺履行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市前公司股东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116名股东承诺: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期限:2010年4月16日-2013年5月24日

截至公告之日,该承诺正在严格履行中,未出现承诺人违反承诺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若发生离职情形,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截至公告之日,该承诺正在严格履行中,未出现承诺人违反承诺的情况。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本人除公司外,未直接或间接

间接控制其他与公司有竞争业务关系的企业。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截至公告之日,该承诺正在严格履行中,未出现承诺人违反承诺的情况。

四、公司股东追加股份限售的承诺

1、股东耿成承诺:于2013年5月24日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103.072股,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期限:2011年3月29日-2013年5月24日

截至公告之日,该承诺正在严格履行中,未出现承诺人违反承诺的情况。

2、股东吉喆等29人承诺:于2013年5月24日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579,784股,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期限:2011年7月5日-2013年5月24日

截至公告之日,该承诺正在严格履行中,未出现承诺人违反承诺的情况。

3、刁志中等15名管理股股东承诺:自愿将所购公司股份(含此前购买及以后派生出的权益性股票)从购买结束之日起至2013年5月24日予以锁定。

承诺期限:2012年7月19日-2013年5月24日

截至公告之日,该承诺正在严格履行中,未出现承诺人违反承诺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1月14日

## 证券简称:道博股份 证券代码:600136 公告编号:临2012-018号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关联方及上市公司承诺履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部《关于对上市公司股东及关联方的要求,上市公司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的通知》(上市部函[2012]465号)和湖北证监局的要求,公司对公司股东、关联方和公司的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股东、关联方履行承诺情况

2011年12月,公司收购了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裕矿业”)80%股权,由于恒裕矿业的主要供应商分别为公司控股股东武汉新汉宜化工有限公司控股的湖北恒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顺矿业”)和神农架林区阳日镇长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青矿业”),为避免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带来不利的影响,同时保护上市公司的合法权益,

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恒顺矿业和长青矿业分别向本公司承诺:恒顺矿业和长青矿业所产磷矿石将不以高于同期市场价格优先满足恒裕矿业的采购需求;恒裕矿业采购后的剩余磷矿石,恒顺矿业和长青矿业若向除恒裕矿业以外的关联方或非关联第三方出售时,销售价格将不得低于上述价格。

截止目前,该承诺尚在履行中,无违反承诺事项发生。

二、公司履行承诺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无履行承诺事项。

特此公告!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15日

## 农银汇理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11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农银行业轮动股票
基金代码	6000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1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来源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农银汇理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农银汇理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516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2年10月15日至2012年11月13日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2年11月13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2,578
募集期间应认购金额(单位:元)	531,900,860.9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53,549.45
募集份额(单位:份)	532,034,410.35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人员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单位:份)	-
本公司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单位:份)	-
募集期间认购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募集基金条件	是
募集期间认购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募集基金条件	是

注:按照有关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均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农银汇理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农银汇理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后不超过3个月期间开始办理。本基金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在确定开放申购与赎回的具体时间后,本基金管理人将最迟于开放日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15日

##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收益支付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货币
基金代码	39200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7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基金份额的日期

2012年11月15日

收益支付期间

自2012年10月15日至2012年11月14日止

2.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累积日收益(即投资者当日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当日累计结转收益)÷当日基金份额(即投资者当日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保留两位小数)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自2012年11月16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的前一工作日在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于2012年11月15日累计计入其基金账户,2012年11月16日可通过相应的销售渠道及交易网站赎回。

收取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①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141号)的规定,投资者于收益支付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的收益,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当日的收益。

②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将于每月15日集中支付并加1.00元的份额值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

③本基金销售机构: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部、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民生银行、华夏银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温州银行、国联证券、国泰君安、中信建投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广发证券、中信证券、银河证券、湘财证券、华泰证券、申银万国、兴业证券、长江证券、安信证券、西南证券、中信证券(经纪)、通融证券、万联证券、国元证券、渤海证券、东吴证券、东吴证券、信达证券、东方证券、方正证券、光大证券、东北证券、平安证券、东海证券、中国银河证券、宏源证券、齐鲁证券、第一创业证券、金元证券、华融证券、华龙证券、中投证券、国金证券、华宝证券、厦门证券、中信万通、天相投资、数米基金、众禄基金、长量基金等。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15日

##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12-063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网络投票、委托独立董事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网络投票、委托独立董事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2年11月14日(星期三)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11月13日至14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11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11月13日15:00至11月1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3069号星河世纪大厦A栋32楼会议室。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顾伟先生。

6、会议的通知:公司于2012年10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61,605,19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5.12%,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名,代表股份461,500,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5.1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名,代表股份104,59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通过独立董事征集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0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顾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1、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表决结果:同意票461,511,29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7%;反对票93,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3%;弃权票0股。

2、本计划所涉及的对标的股票来源和数量,表决结果:同意票461,511,29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7%;反对票93,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3%;弃权票0股。

3、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表决结果:同意票461,511,29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7%;反对票93,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3%;弃权票0股。

4、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日、相关限售规定,表决结果:同意票461,511,29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7%;反对票93,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3%;弃权票0股。

5、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表决结果:同意票461,511,29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7%;反对票93,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3%;弃权票0股。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黄亮、孙林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意见如下:“本所认为,贵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12-044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2年11月1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会议通知”),由于工作人员